

证券代码：152773

证券简称：21 江北 0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票面利率下调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就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下调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根据《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4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经天风证券核查，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布了《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并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发布了《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天风证券认为，发行人已提前分别于原定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披露日 10 个交易日及 5 个交易日披露了票面利率下调的提示性公告。

经天风证券核查，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后 4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至 2.85%。经查询万得数据库，截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21 江北 01 的二级市场估值收益率为 2.99%（中债估值），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 2.85%，与当前二级市场估值收益率差异很小。天风证券认为，结合市场行情及发行人融资情况判断，发行人不存在不公允下调票面利率的情况。

经天风证券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发行人未收到本期债券投资人关于票面利率调整的反馈意见。发行人已在票面利率下调的提示性公告中披露了投资者诉求的反映渠道，合理维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票面利率下调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